

課
6

檔號：STA0502

保存年限：5

正本

中華民國鋼結構協會 函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所列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01 月 25 日
發文字號：(105)鋼協字第 002 號
速別：普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聯絡人：鄒國珍 小姐
聯絡地址：臺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58 號 10 樓
聯絡電話：(02) 25026602 傳真：(02) 25172526
電子信箱：cisc@ms13.hinet.net
網站：http://www.tiscnet.org.tw

主 旨：本協會舉辦『2016 年鋼結構人行與自行車陸橋創意設計比賽』，
歡迎各界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 明：一、『2016 年鋼結構人行與自行車陸橋創意設計比賽』活動辦法，
請詳本協會網站 (<http://www.tiscnet.org.tw>)。

二、隨函檢附活動海報，請代為公告。

正本：台北大學、台北大學資源管理研究所、實踐大學、實踐大學建築設計學系、台灣科技大學、台灣科技大學營建系、台灣科技大學建築學系、台灣科技大學機械學系、台北科技大學、台北科技大學建築學系、台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台灣大學、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台灣大學材料系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景觀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建築與都市設計學系、中華技術學院、中華技術學院建築學系、中華技術學院土木工程學系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中國科技大學建築學系、台灣海洋大學、台灣海洋大學河海工程學系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營建科技學系、東南科技大學營建管理學系、華梵大學、華梵大學建築學系、華梵大學環境與防災設計學系、華夏技術學院、華夏技術學院建築學系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營建科技學系、輔仁大學、輔仁大學景觀設計學系、淡江大學、淡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淡江大學建築學系、宜蘭大學、宜蘭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蘭陽技術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建築學系、交通大學、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中華大學、中華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中華大學建築與都市計畫學系、中華大學景觀建築學系、中華大學建設與專案管理學系、明新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營建工程與管理研究所、明新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中央大學、中央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中央大學營建管理研究所、元智大學、元智大學能源與環境技術學系、中原大學、中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中原大學建築學系、中原大學景觀學系、萬能科技大學、萬能科技大學營建科技學系、南亞技術學院、南亞技術學院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、健行科技大學、健行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銘傳大學、銘傳大學都市規劃與防災學系、銘傳大學建築學系、國防大學、國防大學環境資訊及工程學系、聯合大學、聯合大學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、聯合大學建築學系、中興大學、中興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東海大學、東海大學建築學系、東海大學景觀學系、逢甲大學、逢甲大學建築學系、逢甲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

105.年 1.月 28日暨收文總字第1050001339號



生事務處

逢甲大學都市計畫學系、逢甲大學交通學系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營建工程學系、朝陽科技大學建築學系、朝陽科技大學都市計畫與景觀建築學系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中州技術學院、中州技術學院景觀設計學系、大葉大學、大葉大學設計暨藝術學院、明道大學、明道大學環境規劃與防災學系、暨南國際大學、暨南國際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暨南國際大學地震與防災工程研究所、嘉義大學、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、南華大學、南華大學建築與景觀學系、雲林科技大學、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學系、環球技術學院、環球技術學院環境資源管理學系、台南大學、台南大學環境與能源學系、成功大學、成功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成功大學建築學系、立德管理學院、立德管理學院營建科技學系、致遠管理學院、致遠管理學院營建科技與空間資源學系、南榮技術學院、南榮技術學院營建工程學系、中山大學、中山大學材料學系、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高雄大學、高雄大學土木與環境工程學系、高雄大學都市發展與建築研究所、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營建工程學系、高苑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建築學系、高苑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建築與環境設計研究所、正修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土木與工程資訊學系、正修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學系、義守大學、義守大學土木與生態工程學系、金門大學、金門大學營建工程學系、金門大學建築學系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環境資源管理學系、屏東科技大學、屏東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系、台東專科學校、台東專科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科、大漢技術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土木工程學系

理 事 長

林弘男

第二層決行

擬: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秘書室許宏斌
0130

秘書室許宏斌
0130

秘書侯東成
105. 1. 30

秘書吳明烈

105. 1. 30

代為
決行

2016年鋼結構人行與自行車陸橋創意設計比賽

活動辦法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鋼結構協會。

參加資格：

1. 凡對本次活動有興趣之學生(就讀大專院校並擁有學籍之學生)皆可參加。
2. 參賽者得以個人或團隊方式報名(團隊人數不受限制，但每組限投一件作品)。

報名方式：採書面方式辦理，『報名表』(含非專屬著作財產讓與同意書)及『有效期限內之學生證影本』請與初選資料一併遞交。

設計條件：

1. 基地位於雙向四線道之十字路口，道路寬度 30 公尺，行車淨高度 5 公尺。
2. 陸橋須設有無障礙設施，以利行動不便者及自行車通行。

作品規格：

1.初選：

- (1) 設計圖為 A3 橫式規格(包含配置圖、平立剖面圖、3D 模擬透視圖等)並裱背於同尺寸之紙板上，且至多不得逾 6 張。
- (2) 構想說明書：規劃設計內容包含設計團隊簡介、基地位置、設計主題、設計構想、空間配置計畫、使用材料說明等。

2.決選：

- (1) 製作展示模型(素模即可)乙座，尺寸以 80cm × 40cm 為原則；請於評選當日由參賽者自行攜帶至會場，並請註明作品名稱及參賽者姓名。
- (2) 繳交圖說電子檔與規劃構想說明書電子檔(DOC、JPG、AI 或 CAD 格式檔案) 光碟乙片，於評選當日提交主辦單位。
- (3) 進入決選階段，每項作品補助模型材料費 5000 元。

收件截止：105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，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收件地點：中華民國鋼結構協會(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58號10樓)。

評選辦法：

- (1) 採初選及決選二階段方式評分。
- (2) 由主辦單位邀集產官學界專家學者擔任評選委員，依評選要點評分。
- (3) 評選要點：結構與施工可行性 20 分（入選須達 12 分以上），
造型與外觀設計 50 分，實用性及服務性 30 分，共 100 分。
- (4) 評分採序位法，由各評選委員就評選要點及其配分予以各組參賽者不同之序位，再加總計算各參賽者之序位。評比序位總計最低者為第一名，次低者為第二名，其餘依此類推。
- (5) 初選：採書面資料評選，進行評選會議遴選優秀作品進入決選。
- (6) 決選：預定於 105 年 11 月中下旬（日期另行通知），入選者依抽籤順序提出 15 分鐘的設計簡報說明，並由評選委員進行 15 分鐘 Q & A。

評選結果：

- (1) 初選：105 年 10 月 31 日 於本協會網站公告決選入圍名單。
- (2) 決選：105 年 12 月 15 日 於本協會網站公告得獎名單，並另以書面通知。

獎勵辦法：

- 金牌獎 一 名：獎金新台幣拾萬元及獎狀乙只。
- 銀牌獎 一 名：獎金新台幣伍萬元及獎狀乙只。
- 銅牌獎 一 名：獎金新台幣參萬元及獎狀乙只。
- 佳 作 二 名：獎金新台幣壹萬伍仟元及獎狀乙只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獎金按財政部規定課稅；所有得獎者作品須配合公開展覽說明。
2. 本活動設計作品僅作為人行陸橋與自行車設計參酌之範例。
3. 作品於繳交前請確認內容無誤，遞交後概不得要求更換內容或退件。
4. 作品可於 106 年 07 月 30 日 前向主辦單位領回。

5. 比賽作品以自行製作為原則，不得抄襲、模仿、剽竊他人作品；比賽作品被發現有侵權成分將被取消資格。
6. 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及修訂比賽規則權利，並對比賽結果擁有最終決定權。
7. 主辦單位保留對得獎作品之使用權，除有刪改、修飾權外，並有印製、宣傳及刊登之權利，不另致酬。作品如涉及侵犯他人著作權者，除追回所有獎項外，法律責任由參選者自負。
8.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，以主辦單位釋疑或網站公告為準。

2016年鋼結構人行與自行車陸橋創意設計比賽

報名表

◎填妥後請與初選書面資料一併遞交予主辦單位以完成報名手續。

◎設計團隊成員若為兩人(含)以上，著作財產讓與同意書每位均須填寫並簽章。

報名編號	(由主辦單位填載)		
設計團隊人數	共_____人		
團隊代表人		身分證字號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連絡電話	
E-mail			
通訊地址			
學經歷			
作品名稱			
團隊成員姓名			
確認事項	參賽者請親自填寫以上資料，並無不實記載。參賽之作品應為個人或團隊原創製作，並無下列情形：1.抄襲或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。 2.未載於報名表內之人員擔任槍手的情形；若經檢舉查證屬實，願意放棄參賽資格，若已得獎將無條件退還獎金獎狀，並承擔相關法律責任。作品一經入選，同意無償授權主(協)辦單位刊載、出版發行、宣傳等公開方式展示。 設計團隊所有成員親自簽名：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

2016年鋼結構人行與自行車陸橋創意設計比賽

著作財產讓與同意書

立同意書人願遵守「2016年鋼結構人行與自行車陸橋創意設計比賽」各項規定，保證所提供作品皆未曾參與其他設計比賽且無抄襲之情事。若有涉嫌抄襲不實或糾紛爭議經查證屬者，願自負法律責任；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
本設計團隊之作品若獲錄取，得獎作品之使用權全部同意讓與主辦單位所有，並承諾對於主辦單位及其所授權者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且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推廣利用，包括以任何形式行使重製、編輯、改作及公開陳列、展示、印製、光碟、宣傳品設計、量產、上載網路及建置於網際網路公開傳輸等方式，不限地域、時間、次數利用本著作。本主辦單位並得再授權他人為上開方式之推廣利用。

立 書 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通訊住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